

重庆市大渡口区事业单位2024年上半年考核招聘紧缺优秀人才笔试、面试和总成绩公布表

根据《重庆市大渡口区事业单位2024年上半年考核招聘紧缺优秀人才公告》规定，大渡口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组织开展了面试工作，并认真履行监督职责。现将3名面试人员的各项成绩公布如下：

主管部门	招聘单位	招聘岗位	姓名	面试成绩				总成绩	按岗位排序
				专业面试成绩	折算成绩	综合面试成绩	折算成绩		
大渡口区教育委员会	重庆市第三十七中学校	语文教师	申玉辉	81.80	49.08	82.80	33.12	82.20	1
大渡口区卫生健康委	重庆市大渡口区人民医院	消化内科医生	夏炜			71.40		71.40	1
	重庆市大渡口区人民医院	骨科医生	姜复龄			50.00		50.00	1

备注：

- 甲类岗位：组织笔试的岗位：总成绩=《职业能力倾向测验》成绩 $\times 2 \div 3 \times 50\%$ +综合面试成绩 $\times 50\%$ ；未组织笔试的岗位：总成绩=综合面试成绩。
- 乙类岗位：组织笔试的岗位：总成绩=《职业能力倾向测验》成绩 $\times 2 \div 3 \times 50\%$ +专业面试成绩 $\times 30\%$ +综合面试成绩 $\times 20\%$ ；未组织笔试的岗位：总成绩=专业面试成绩 $\times 60\%$ +综合面试成绩 $\times 40\%$ 。（总成绩采取百分制计算，四舍五入后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数。）
- 面试当天，若原确定进入面试的部分人员主动放弃，导致竞争比例达不到2:1的，经招聘方根据考生考试考核成绩等情况研究同意，可放宽开考比例。凡在招聘任一环节中属放宽开考比例的面试人员，报考卫生事业单位岗位的面试成绩不得低于65分，报考其他岗位的任一项面试成绩不得低于70分，方可进入后续环节。
- 体检人选按照拟招聘岗位名额，根据考生考试考核总成绩从高到低1:1等额确定。当总成绩相同时，考生属退役军人（退出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的消防救援人员）的优先确定为体检人选，对其他考生依次按符合岗位要求的学历层次、专业面试成绩、综合面试成绩、《职业能力倾向测验》笔试成绩、相应职称、相应职（执）业资格高者优先；若以上要素均完全一致，则加试结构化面试，以加试成绩高者优先。